



## 关于转发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2006-12-06 12:19

### 关于转发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2005年1月18日,中国三峡总公司以三峡国字〔2005〕第14号文通知总公司相关单位为规范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活动,商务部在原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》《关于在“中国国际招标网”开展国际招标业务的通知》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评标结果公示及质疑投诉办法(试行)》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评审专家聘用管理办法》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投标评审专家网上随机抽取办法》的基础上修订出台了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》(并同时废止了上述文件),该办法于2004年12月1日施行。《办法》对招标方式、评标专家的选取、中标程序、评标结果的公示及质疑、招标人和投标人法律责任等做了更为详细的规定,对于总公司及下属公司开展招投标业务具有现实指导意义。现转发给相关单位,请遵照执行。

[关闭窗口](#)

[联系我们](#)

[集团邮箱](#)

[网站地图](#)

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版权所有 ©2002 All rights reserved 未经书面授权严禁刊用本网站资料。若经授权刊用,请注明信息来源。

地址:湖北省宜昌市建设路1号 总机:0717-6276666 传真:0717-6270088 本网热线:0717-6762797 E-MAIL:webmaster@ctgpc.com.cn

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主办 中国三峡总公司新闻宣传中心/信息中心制作维护 鄂ICP备05010722号